

走向团圆的道路上

还有多少人在寻亲



刘红涛在朋友圈里,发了很多家人团圆的视频。视频大多很嘈杂,锣鼓声、鞭炮声,夹杂着人们说话的声音。画面中央总是两三个紧紧相拥的人,他们在哭,但还是大声地告诉彼此:“我一直在找你。”“我终于回家了。”

这是刘红涛作为公益寻人志愿者的日常。视频里的主人公是走失者和他们的亲人。为了这一场团圆,他们大多已经等待了数十年。

很多人仍在等待。有人通过志愿者直播、拍视频讲述自己寻亲的经历;有人把寻亲信息做成图片,到各个相关视频下评论留言;也有人专门注册了寻亲账号,在主页介绍里写满了自己和亲人的个人特征——细节到两个发旋、脖子上的一颗痣,或是无名指上的螺旋纹。

对于每个寻亲者而言,团圆依旧不是一件易事。在走向团圆的道路上,“技术”与“善意”的结合,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举手之劳

刘红涛遇到的第一个走失者,是一个流浪的老人。

老人倒在农村的水井房旁边。2007年,刘红涛住在河南省中牟县下的一个村子,那天他要去抢水井浇地,看到一个“白胡子老头”缩着身子躺在一旁,动也不动。

要和老人沟通并不简单。刘红涛把老人叫醒,问他是哪里来的,可老人说的话,刘红涛听不懂。他只能

耐下性子,先去帮老人买了点肉、几个馒头和两瓶水,然后拿着地图坐在老人身边,等他平复了心情再慢慢聊。

刘红涛偶尔能听懂几个关键词。老人说自己是“蒿坪镇的”,这个镇在陕西,刘红涛辗转联系上了该镇的派出所,但不对,他们那里没有老人走丢。聊着聊着,老人嘴里又蹦出一个“前进村”,刘红涛又给村委会打电话,才终于找到了老人的女儿。

成为“走失者”,意味着很难凭自力回到家中。抖音寻人项目统计的走失原因显示,29.92%的走失者属于认知障碍(包括阿尔茨海默症),41.75%则是由于精神疾病,疾病让他们丧失了回家的能力。

另一些人则离家多年,缺少关于家的记忆。有人儿时被遗弃、送养甚至拐卖,记不得家里的情况。有人长期住在山里,只知道附近有几个人,对“村子”这种区划没有概念。有人甚至连自己的名字都没有,只知道一个小名。

志愿者要想尽办法。帮助第一个老人时,刘红涛还求助不了高科技,只能拿着地图,坐在田里和老人聊了三四个小时。志愿者甘彪曾帮助过一个流浪老人,老人不会说话,甘彪没有线索,只能每天给老人拍视频发到网上,一共发了四百多个视频,花了一年半时间,才终于被老人的家属看到。

很多时候,刘红涛要跟寻家的走失者打很久的电话,带着对方回忆家里的线索:冬天下雪吗?家在山区还是平原?树上结什么果子?办红白事有什么习俗?

春节家里都吃些啥? “对于寻亲人来说,团圆真的是一个奢侈。”刘红涛说,自己所做的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

什么奇迹都可以发生

随着接触的走失者越来越多,刘红涛逐渐意识到,有时候,帮助走失者回家并非“举手之劳”这么简单。

起初,他能帮助的人有限。刘红涛接触的多是偶然遇到的走失者,采取的方式主要是求助警方,或是通过线索联系走失者的老家。有时候,遇到智力障碍,或难以沟通的走失者,刘红涛会有些束手无策。

技术让困难有了改变。2018年,刘红涛在外甥女的推荐下,注册了抖音账号“宝贝回家-放飞心情”,开始用抖音发布寻人信息。公益内容为他吸引了不少流量和粉丝,用抖音6年,他寻亲成功的案例就已经超过过去11年的总和。

即使缺少故乡的记忆,凭借一块伤疤、一个胎记、头上的发旋,走失者也有了更多回家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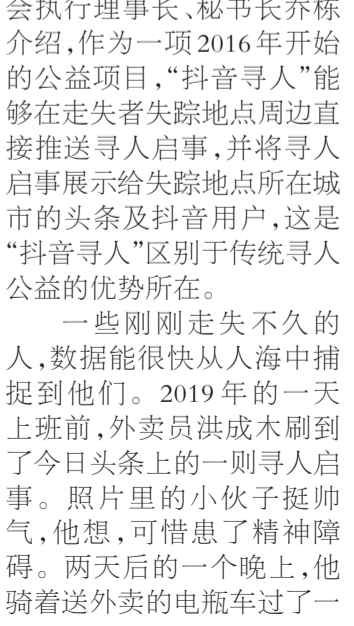
数据的投放机制增加了这一概率。寻亲信息常常被推给相关人的同城居民、邻居、朋友和远房亲戚。最惊喜的一次,刘红涛发布了一个父亲的照片,要寻找他被拐走的儿子。父亲记得,孩子被拐走时还不到4岁。信息发出后,一个网友找过来说:“这个孩子是我。”刘红涛不相信,一个不到4岁的孩子怎么会记得父亲的样貌?但采血比对结果却证明,二人确实是父子。

北京字节跳动公益基金会执行理事长、秘书长乔栋介绍,作为一项2016年开始的公益项目,“抖音寻人”能够在走失者失踪地点周边直接推送寻人启事,并将寻人启事展示给失踪地点所在城市的头条及抖音用户,这是“抖音寻人”区别于传统寻人公益的优势所在。

一些刚刚走失不久的人,数据能很快从人海中捕捉到他们。2019年的一天上班前,外卖员洪成木刷到了今日头条上的一则寻人启事。照片里的小伙子挺帅气,他想,可惜患了精神障碍。两天后的一个晚上,他骑着送外卖的电瓶车过了一



姚鹏成与幼时朋友交流



刘红涛查找寻亲资料

个红绿灯,刚要左拐,看见一个年轻人,大冷天穿着拖鞋,眼神有点迷茫。洪成木多瞄了他两眼,突然才意识到,年轻人长得和寻人启事里一模一样。

这是洪成木帮助的第一个走失者。后来,他一边送外卖,一边留意街上有没有寻人启事里的熟面孔,5年来已经帮助了137人。其中,很多人都是因为认知障碍、精神疾病而无法自己找回家的人。

2020年2月,93岁的老人姚鹏娥找回了自己的老家,帮上她的就是网友的一句留言。最初,刘红涛根据老人孙女提供的信息写到,姚鹏娥13岁时被拐卖到山西,只记得老家是“河北魏县杏花营村”。很快,一个网友评论:“是不是河北威县?”

刘红涛发现,威县确实有一个“香花营村”。回家那天,村里还下着雪,村民把路上扫得干干净净,迎接老人的队伍从村口一直排到了她曾经住过的老房子。老房子已经看不出记忆中的模样了,但有一个老太太被人搀扶着走上前来,大声告诉姚鹏娥,自己是“香花”。

听到这个名字,似乎有一扇记忆的门被打开了。姚鹏娥激动地哭着抱住对方:“这就是我家啊!小时候,我们俩都是一起去捡柴火的。”

这种“奇妙”的巧合,在刘红涛的记忆里还有很多很多。他也因此常常感慨,有了技术的帮助,似乎“什么奇迹都可以发生”。

从被动到主动

技术背后,托起这些“奇迹”的,是帮助走失者回家的志愿者。

有时候,志愿者得比寻亲人更加主动。刘红涛说,纠结、犹豫是寻亲人的一大特质,“十个里面有五六个都是这样”。有人顾虑自己的寻亲信息被养家看到,有人则觉得自己没有家是件“丢人”的事,还有的寻亲者,担心自己努力也得不到回报。

2019年的一天,洪成木在一家奶茶店取到奶茶,准备出发配送时,注意到了街上一个年轻的女生。女生神色慌张,走在路上左看看、右看看,在热闹的人群里有些显眼。洪成木有点怀疑,她可能是一个走失者。

可他没有在寻人启事里见过这个女生。洪成木犹豫了,女生穿得很时髦,白色短袖、黑色短裙,还背着小挎包——如果不是走失者,自己贸然去问,别人会不会觉得我在搭讪?洪成木不敢上前,又停车查了查当地的寻人启事,没有这个女生。他就骑车离开了。

到了吃晚饭的时候,洪成木一边吃饭一边看新闻,一则寻人启事跳到他跟前,“和我下午看到的女生是一模一样的”。顾不上吃饭,洪成木马上联系家属和他们一起找人。

终于找到女生时,她坐在路边,已经走得筋疲力尽。看到家人出现,女生“哗啦啦地哭了”。洪成木也激动得流眼泪,之前,看着家属在派出所查监控,他非常难过和自责,为什么自己没有去跟女生沟通一下,“怕什么误会呢?”

刘红涛最初的那次折返,开启了他17年的寻人志愿者之路。洪成木也是在经历了一次和走失者擦肩而过之后,开始主动地去关注身边可能的走失者。

走失也意味着无人照管的危险。2016年,民政部发布的《中国老年人走失状况研究报告》显示,每年全国走失老人约有50万名,其中走失老人的死亡率达9.78%。

如今,洪成木不再只是被动地留意街上的熟面孔,而是主动去观察路人。深夜独自走在路上的老人和孩子,在街上左顾右盼的路人,只要看起来像是迷路了,洪成木都会主动上前问一问。好几次,他就这样帮助走失的人找回了家人。

2024年的中秋节,刘红涛仍然每天在抖音上发布四五个寻亲视频。视频里,有一对双胞胎时隔33年终于重逢,另一对兄弟却还没被他们的父母找到。父母提供给刘红涛的照片里,两个儿子的时间似乎定格在了他们的9岁和6岁,家人还在等待,属于自己的那个中秋。

唐辛子

最高法明确:支持赔偿寻亲费用

拐卖儿童案件家属如何追偿?9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民法典侵权责任编司法解释。

1.明确支持赔偿监护人寻亲的合理费用

非法使被监护人脱离监护,监护人为寻亲往往花费较长时间和一定数额的金钱。《解释》第1条以“恢复原状”“禁止得利”为法理基础,协调了拐卖获利刑事追缴与民事赔偿的关系,规定“非法使被监护人脱离监护,监护人请求赔偿为恢复监护状态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等财产损失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为增强财产损失范围认定弹性,对“财产损失”作出“合理费用”的限定,同时使用了“等”之表述,给予法官一定的裁量权。

2.明确严重精神损害的认定标准

精神损害赔偿是被侵权人因人格利益或身份利益受到侵害遭受精神痛苦,通过金钱赔偿的方式对其给予精神抚慰。《解释》第2条规定:“非法使被监护人脱离监护,导致父母子女关系或者其他近亲属关系受到严重损害的,应当认定为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严重精神损害”。审判实践中,可综合脱离监护的时间、使近亲属出现精神疾患等因素作出认定。此条规定中不仅包括亲子关系,还包括形成抚养教育关系的继父母子女关系和养父母子女关系。

3.明确依法支持权利人合并请求赔偿人身损害与寻亲费用

非法使被监护人脱离监护可能同时造成被监护人死亡。作为近亲属的监护人在人身损害赔偿案件中合并主张赔偿人身损害和寻亲费用的,人民法院应一并支持。《解释》第3条本着快捷解决纠纷、保障权利人及时受偿的考虑,明确规定依法支持赔偿权利人合并请求赔偿人身损害和寻亲费用。

任敏



刘红涛的抖音账号“宝贝回家-放飞心情”。